附件

2021年上半年天津市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

笔试考生防疫与安全须知

1.考生可随时登陆“招考资讯网”（www.zhaokao.net）下载健康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；须在2月27日前，如实填写个人健康卡（见附件1），签署安全考试承诺书，并在每场考试进入考场时交给监考员。参加多场考试的考生须填写多份健康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；未带符合要求的健康卡不得参加考试。

2.考生在2月27日前，根据推送短信提供的地址登录教师资格考试健康系统并如实填报。未如实填报者，不得参加本次考试。

3.所有考生须至少提前14天申领“天津健康码”（申领方法1：进入支付宝→搜索小程序“津心办”→点击“健康码”→填写健康信息并确认提交→申领成功；申领方法2：下载“津心办”APP并注册→点击图片滚动页面的“健康码待领取”→填写健康信息并确认提交→申领成功）,并每日登录更新健康码状态，以便我市大数据管理中心分别在考前14天和考前3天监测健康码状态。

4.天津健康码非绿码的考生，需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加考试，否则不得参加本次考试。考生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按照疫情防控要求未解除隔离者，以及尚不能排除的发热患者，均不得参加本次考试。

 5.考生若在2月27日至3月12日期间，出现发热、乏力、咳嗽、呼吸困难、腹泻等病状，须立即报告报名考区（考生信息审核咨询电话见附件2），并到指定医院就医。经诊断排除新冠肺炎的考生，须携带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，方可参加考试。

6.有中高风险地区（含风险调整为低风险且未满14天地区）和国（境）外旅居史的考生，不得参加本次考试。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考生须持考前7天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参加考试。严格按照公布的中高风险地区来津人员管理措施动态执行。

7.2月27日至考试结束，考生须每日做好身体健康监测，记录体温。

8.考试当天考生应预留充足的时间，提前到达考点接受相关检查，以免影响考试。进入考点、考场时，考生须主动配合体温检测和健康码查验工作，若体温达到或超过37.3℃，须立即到发热门诊就医，不得继续进入考点参加考试。

9.考试时，考生凭准考证、有效身份证件、填写完整的健康卡和实时天津健康码绿码（简称“2证1卡1码”）进入考场。缺少任意一项将禁止入场。

10.考生在参加考试时须佩戴医用外科口罩，听从考点工作人员指挥，进入考场时不得因为佩戴口罩影响身份识别。进出考场或如厕时均须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，考生间不得近距离接触。

11.考生应自觉配合考点做好身体健康检查，凡隐瞒病情或者不如实报告发热史、旅行史（旅居史）和接触史等信息，以及拒不配合考场疫情防控工作者，将被取消考试资格，并按照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《传染病防治法》和《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》等法律法规予以处理。

12.考试疫情防控措施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适时调整，请考生密切关注“天津市教育招生考试院”微信公众号或“招考资讯网”（www.zhaokao.net），及时了解相关政策信息。